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

### 建議供股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茲提述(i)凱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之公告(「**供股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供股、包銷協議、清洗豁免、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增加法定股本；(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二日之延遲寄發通函公告(「**延遲寄發公告**」)，連同供股公告統稱為「**該等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修訂預期時間表

誠如延遲寄發公告載述，載有(其中包括)(i)認購事項、供股、包銷協議、清洗豁免及增加法定股本之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認購事項、供股、包銷協議、認購協議及清洗豁免致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意見函件；(iv)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規定之其他資料；及(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或之前寄發，且供股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預期時間表經修訂如下：

事件	二零二零年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 投票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九月一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九月二日(星期三)至 九月七日(星期一)
就股東特別大會遞交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時間 (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時間前48小時).....	九月五日(星期六) 下午三時正
用以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資格之記錄日期.....	九月七日(星期一)
預期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及時間.....	九月七日(星期一) 下午三時正
公佈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九月七日(星期一)
按連權基準買賣股份之最後日期.....	九月八日(星期二)
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之首日.....	九月九日(星期三)
為符合資格參與供股 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九月十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 事件

二零二零年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九月十一日(星期五)至  
九月十七日(星期四)

供股之記錄日期..... 九月十七日(星期四)

寄發章程文件..... 九月十八日(星期五)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 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分拆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限..... 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日期..... 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持有人

符合資格獲得補償安排之最後時限.....十月六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接納供股股份並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限.....十月六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終止包銷協議及供股成為無條件之最後時限.....十月七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公佈補償安排涉及之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出供股股份數目.....十月九日(星期五)

配售代理開始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出供股股份.....十月九日(星期五)

配售代理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出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限..... 十月十三日(星期二)

## 事件

二零二零年

- 公佈供股結果(包括根據補償安排配售  
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未售  
出供股股份之結果及每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每股不合資格股東未售出供股股份之淨收益金額) . . . . . 十月十四日(星期三)
- 寄發退款支票(如有)(倘供股遭終止) . . . . . 十月十五日(星期四)  
或之前
-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股票、  
退款支票(如有)及配售完成. . . . . 十月十五日(星期四)  
或之前
- 股份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  
於原有櫃檯買賣之最後日期 . . . . . 十月十五日(星期四)
-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 . . . . 十月十六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每手買賣單位由2,000股股份  
更改為4,000股股份之生效日期 . . . . . 十月十六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為股份碎股提供對盤服務 . . . . . 十月十六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向相關不行動股東支付淨收益(如有) . . . . . 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
- 指定經紀停止於市場上為股份碎股  
提供對盤服務 . . . . . 十一月六日(星期五)

## 包銷協議及配售協議之延期函件

由於前文載述供股預期時間表修訂，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二日，(i)本公司與包銷商簽署延期函件，確認及反映包銷協議提述供股的相關日期變動；及(ii)本公司與配售代理簽署延期函件，確認及反映配售協議提述供股的相關日期變動。除有關更新外，包銷協議及配售協議的全部其他條款及條件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焯華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盧衍溢先生(副主席)及趙敬仁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焯華先生(主席)、王柏齡先生及俞朝陽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君誠先生、劉幼祥先生及李澤雄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